

景文科技大學 112學年度 人文暨設計學院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校訂教育目標	
1	培養具有人文關懷情操的能力
2	培養具備民主法治素養的能力
3	培養重視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的能力
4	培養身心健康與積極進取的能力
5	培養具有國際宏觀視野的能力
6	培養擁有專業技術與競爭能力
7	
8	

校訂基本素養指標	
A	人文關懷與身心均衡
B	公民責任與倫理實踐
C	專業職能與終身學習
D	批判思辨與溝通表達
E	尊重多元與國際視野
F	
G	
H	
I	
J	
K	
L	

校訂教育目標及基本素養指標對應矩陣表		校訂教育目標							
		1	2	3	4	5	6	7	8
校訂教育目標及基本素養指標對應矩陣表	A	○		○	○	○			
	B		○	○		○	○		
	C	○		○	○		○		
	D	○				○			
	E	○			○	○	○		
	F								
	G								
	H								
	I								
	J								
	K								
	L								

本案業經本校 115年4月28日 114學年度第3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附則	修訂紀錄
1.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28/28 2.法律與生活、歷史與文創應用、生涯規劃與發展及知性通識單學期課程，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 3.本校訂有『景文科技大學學生國語文綜合學習能力測驗實施細則』，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國語文能力測驗或CWT全民中檢中級(含以上)認證方可畢業。 4.本校訂有『景文科技大學學生體適能畢業條件施行細則』，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體適能測驗方可畢業。 5.本校訂有『景文科技大學學生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要點』，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英語能力檢定方可畢業。 6.知性通識四類領域課程，學生可自由分類選修，惟不得重覆選修同一類，滿4學分始得畢業。	本課程規劃經111年11月10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委員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3月9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3月29日人文暨設計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4月25日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通過

學年	類別	一年級(112)				二年級(113)				年級(114)				四年級(115)				總計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通識必修	基礎通識	創意中文與鑑賞(一)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28	28
		創意中文與鑑賞(二)			2	2	歷史與文創應用			2	2														
		英文(一)	2	2			職場英文	2	2																
		英文(二)			2	2	職場英文簡報			2	2														
	核心通識											生涯規劃與發展	2	2											
	知性通識						身心健康類(A)/人文藝術類(B)	2	2			社會科學類(C)/自然科技類(D)	2	2											
	其他通識	體育	2	2			體育	2	2	2	2														
	合計	6	6	4	4	合計	8	8	6	6	合計	4	4	0	0	合計	0	0	0	0					

教務處承辦人員：

教務行政組 鄧怡如

通識教育中心助教簽章：

通識教育中心 朱怡珊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簽章：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李岳牧

院長簽章：

人文設計學院 院長 蔡亨

景文科技大學 112學年度 人文暨設計學院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系訂教育目標	
1	培育具備外語聽、說、讀、寫、譯五種技能之人才
2	培育具備導遊領隊、外務接待、航空服務等觀光人產業之人才
3	培育具備國際商務運用能力之人才
4	培育具備外語教學能力之人才
5	
6	
7	
8	

本案業經本校 115 年 4 月 28 日
114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規劃及
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系訂核心能力指標	
A	具備日語聽解能力
B	具備日語口語表達能力
C	具備日語讀解能力
D	具備日語寫作能力
E	具備日語筆譯及口譯能力
F	具備日語服務業專業能力
G	具備日語商務能力
H	具備日語專題展演能力
I	具備英語基本能力
J	
K	
L	

		系訂教育目標							
		1	2	3	4	5	6	7	8
系訂 核心 能力 指標	A	V	V	V	V				
	B	V	V	V	V				
	C	V	V	V	V				
	D	V		V	V				
	E	V	V	V	V				
	F	V	V	V					
	G	V		V					
	H	V	V	V	V				
	I	V	V	V					
	J								
	K								
	L								

附則	修訂紀錄
<p>1.畢業學分數：128</p> <p>2.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28/28；院訂必修學分數/時數：17/17</p> <p>3.專業必修學分數/時數：30/30；選修學分數/時數：53/53</p> <p>4.單學期課程，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p> <p>5.為增加同學選課空間，可承認同學於四年內選修外系學分最多20學分做為本系選修學分(含全校微學分課程2學分、知性通識課程)。</p> <p>6.可列為終端學習課程為(建議三年級以上課程)：實務專題、進階商務日語會話(一)、進階商務日語會話(二)。</p> <p>7.本組英語能力檢定須符合通過『教育部補助私立技專校院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所列之英文檢定CEF A2標準並取得證明，或取得其他等同CEF A2級之國際證照，或校園英檢350分以始可畢業。</p> <p>8.可列為職能專業課程為：觀光導遊日語。</p> <p>9.有關專業選修企業實習學分之取得方式，請參照本組實習相關規定。</p> <p>10.院訂必修：「語言與文化」、「影像與語文整合應用」於上學期開課，「當代藝術」於下學期開課，每一課程均做6周作業規劃及展演。</p> <p>11.須符合下列條件得以畢業： (1)入學後取得日文能力檢定二級(N2)以上，未達標準之學生，准予使用修畢「日語文實力養成」以通過畢業條件N2日語檢定之規定。 (2)專業證照：畢業前須取得下列證照之一：A. BJT商務日語能力考試400分以上；B. J-TEST實用日語檢定C級；C. 日文秘書檢定3級；D. 日文商用文書檢定3級；E.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華語導遊人員；F.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華語領隊人員；G.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外語導遊人員(日語)；H.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外語領隊人員(日語)；I. 日本導遊測驗【通訊業內士試驗】；J. IBRE國際商業接待儀(證照編號8550)；K. IBSA國際商業社交禮儀(證照編號8551)；L. MOCC Officek 大師級MASTER認證；M. MOCC專業級(Word、Excel、Powerpoint、電子商務)；N. 中華民國技術士-電腦軟體應用乙級。</p> <p>12.「航空日語」屬於「國際航空」學程課程，修讀此課程之同學建議具備「日文能力檢定三級(N3)含以上」資格。</p> <p>13.「人文暨設計學院微學分」課程是一系列習活動之組合，有特定學習主題，以實作工作坊、講座、參訪、模擬競賽等短時且簡練的方式呈現。每3小時為0.2學分，總修習微學分課程，以8學分為上限。</p> <p>14.※為人文暨設計學院「影像與語文整合應用」學程、「國際航空」學程之課程。</p> <p>15.實習課程畢業學分數，最高採計18學分。</p> <p>16.【實用日語入門】係銜接課程，111學年度起進入本系就讀時，預選修本課程，以提升對此領域之基本知識。</p>	<p>本課程規劃經111年11月10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2年3月9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2年3月29日人文暨設計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2年4月25日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5年3月17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5年3月24日人文設計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p> <p>本課程規劃經115年4月28日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通過</p>

景文科技大學 112學年度 人文暨設計學院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會展英文			2	2				
														英語面試技巧	2	2						
														社群行銷			2	2				
														海外參訪規劃與研習	2	2						
														海外參訪研習報告	1	1						
														實務專題(B)	2	2	2	2				
	小計	5	5	6	6	小計	3	3	3	3	小計	10	10	14	14	小計	18	18	25	25		
	總計(選修)	4	4	4	4	總計(選修)	5	5	5	5	總計(選修)	6	6	10	10	總計(選修)	9	9	10	10	53	53
	總計(必修)	14	14	10	10	總計(必修)	16	16	14	14	總計(必修)	15	15	6	6	總計(必修)	0	0	0	0	75	75
	總計	18	18	14	14	總計	21	21	19	19	總計	21	21	16	16	總計	9	9	10	10	128	128

教務處承辦人員：

教務行政組
組員 鄧怡如

系助教簽章：

應用外語系
計畫助理 吳紹菁

系主任簽章：

應用外語系
主任 陳漢光

院長簽章：

人文設計學院
院長 蔡亨

